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东方海洋　　公告编号:临2013-017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1月4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13年11月15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车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于2013年12月5日届满到期。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提名车敏、李存明、战淑萍、赵玉山、于深基、韩文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独立董事意见:

上述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查公司董事会提供的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相关资料,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上述董事的任职资格不违背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禁止性规定。同意同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推荐上述董事候选人。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附件一。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于2013年12月5日届满到期。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家强、刘保玉、徐景熙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独立董事意见:

上述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查公司董事会提供的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相关资料,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上述董事的任职资格不违背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禁止性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岗位的职责要求。同意同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推荐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

第五届董事会提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关于公司聘任的2013年度审计机构合并及更名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续聘的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由山东大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

独立董事意见: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与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总部于2013年5月签订合并协议,合并后名称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并后原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总部管理框架、业务人员不变,为公司提供服务的团队不变,负责人不变。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其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

鉴于上述事项,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证审计质量,同意董事会将公司续聘的2013年度审计机构由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13年10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聘任的2013年度审计机构合并及更名的公告》(临2013-016)。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于2013年12月5日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3-018)。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1月16日

附件一:

1.车敏个人简历

姓　名:车敏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60年10月28日
学　历:本科
职　称:高级工程师
政治面貌:中共党员
简　历:

1979.12—1983.12　龙口武警中队　班长
1983.01—1992.06　蓬莱观阳水产公司　副经理
1992.07—1993.10　烟台市水产技术推广中心冷藏厂　副厂长
1993.11—1996.08　烟台市水产技术推广中心　副主任,冷藏厂厂长
1996.09—1998.07　烟台市水产技术推广中心　主任
1998.08—2007.03　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7.04—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12—2005.7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5.7—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主要社会职务:中国渔业协会副会长,中国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副会长,山东省渔业协会副会长,山东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会副理事长,山东省海藻产业协会副会长,山东省人大代表,烟台市工商联副会长,烟台市食品工业协会副会长,烟台市渔业协会副会长,烟台市红十字会荣誉会员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45%的股份,现任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持有公司8,045,200股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李存明个人简历

姓名:李存明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62年12月
政治面貌:中共党员
职称:经济师、高级经济师
工作经历:

1980年—1985年　东平新兴饭店　会计
1985年—1989年　东平机床附件工业总公司、新年国际联合企业总公司　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兼财务科长
1990年—1992年　新年国际联合企业总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1992年—1993年　新年国际联合企业总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邢台新年钢铁有限公司总指挥、总经理
1994年　新年国际集团　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1995年—1998年　新年国际集团　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山东新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及邢台新年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
1996年—2000年　河北省邢台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1999年　新年国际集团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00年—2004年　新年国际集团　总经理、党委书记;兼新年里村村委会主任
2004.12—2005.7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5.7—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主要社会职务:烟台市政协委员、中国贸促会烟台分会《国际商会》副主席、中国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农学会农业产业会分会常务理事、山东省农业产业化协会常务理事、烟台市物流协会副会长、烟台市光彩事业促进会常务理事、莱山区工商联合会副会长、中国民营企业家协会会员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10,000股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战淑萍个人简历

姓　名:战淑萍
性　别:女
民　族:汉
出生年月:1956年9月
学　历:大学
职　称:高级会计师
工作简历:

1978.07—1982.06　毕业于山东农业大学经济管理系　学生
1982.07—1983.03　龙口市农业局经管科　经管员
1983.04—1986.10　烟台农业学校　教师
1986.11—1992.04　烟台财会中专　教师
1992.05—2001.08　山东乾聚会计师事务所　副所长
2001.09—2004.7　天同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　首席会计师
2004.12—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赵玉山个人简历

姓　名:赵玉山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53年1月25日
学　历:大专
职　称:研究员
工作经历:

1976.08—1981.04　长岛县水产局　技术员
1981.05—1993.01　烟台市芝罘区水产技术推广站　站长、副局长
1993.01—1997.11　烟台开发区水产公司　副总经理、总经理
1997.11—1998.07　烟台市水产技术推广中心　副主任
1998.08—2004.12　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01.12—2004.12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副总经理
2004.12—2011.04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2004.12—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5—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10%股份,现任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于深基个人简历

姓　名:于深基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41年12月2日
职　称:高级政工师
简　历:

1958.10—1961.08　青岛重型机械厂　技术员
1961.08—1968.09　三师高炮营　文书、代书记、书记、排长、副指导员
1968.09—1986.01　三十六高炮团　参谋、股长、参谋长、团长
1986.01—1992.06　烟台百货站　纪委书记、党委书记
1992.06—1998.07　烟台市水产技术推广中心　党总支书记
1998.08—2007.03　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1.12—2004.12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2004.12—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15%的股份。现任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韩文健个人简历

姓　名:韩文健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57年9月11日
学　历:高中
职　称:助理经济师
工作简历:

1975—1985　东平县院格庄供销社
1985—1993　莱山供销社　副主任
1993—1998　个体经营
1998—至今　烟台市水产技术推广中心　科长
2001.12—2004.12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4.12—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现任烟台东方海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与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二:

1.李家强个人简历

姓名:李家强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57年12月
学历:硕士
工作经历:

1977.3—1983.7　吉林大学　学生
1983.7—1995.12　清华大学物理系　副教授
1995.12—1998.9　清华大学教务处　副处长
1998.9—2008.5　清华大学出版社　社长、研究员
2008.5至今　清华大学　教授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刘保玉个人简历

姓名:刘保玉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63年12月
学历:硕士
工作经历:

1981年—1985年　山东大学法律系　学生
1985年—1988年　中国政法大学　学生
1988.7-2007.10　山东大学法学院　教学、科研
2007.10-至今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教学、科研
2008.4-至今　北航法学院　副院长、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社会兼职:

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北京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学会副会长、山东省法学会民商法学研究会会长;北京仲裁委仲裁员以及深圳、哈尔滨、烟台、东营等地仲裁委仲裁员。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徐景熙个人简历

姓名:徐景熙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55年3月28日
政治面貌:中共党员
学历:本科
1996年3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
工作经历:

1977.7—1980.7　文登县石油公司　会计
1980.7—1990.7　牟平县商业局经管站　站长
1990.2—2000.1　牟平区商业局财务处　所长
2000.1—至今　烟台天恒有限责任事务所　所长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东方海洋　　公告编号:临2013-018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集人、时间、地点和会议方式: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时间:2013年12月5日上午9:00
会议地点:烟台市莱山区澳柯玛大街9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二、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①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车敏
②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存明
③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战淑萍
④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玉山
⑤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于深基
⑥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韩文健

2.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①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家强
②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刘保玉
③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徐景熙

3.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①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朱春生
②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于亮兴
③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曲善村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简历见2013年11月1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3-017)、《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3-019)及其他相关公告。

4.审议《关于公司聘任的2013年度审计机构合并及更名的议案》

以上议案1、议案2和议案3须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股权登记日:2013年12月2日

四、参加会议人员:

(一)截止到2013年12月2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注册的公司股东经参会登记后出席会议;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出席会议,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五、参会股东的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2013年12月4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以上投递代理委托书必须提前24小时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地点及会议咨询: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烟台市莱山区澳柯玛大街18号
邮政编码:264003
联系电话:0535-6729111
传　　真:0535-6729055
六、其他事项: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1月16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1)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车敏			
(2)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存明			
(3)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战淑萍			
(4)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玉山			
(5)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于深基			
(6)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韩文健			
2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1)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家强			
(2)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刘保玉			
(3)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徐景熙			
3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朱春生			
(2)	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于亮兴			
(3)	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曲善村			
4	关于公司聘任的2013年度审计机构合并及更名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位置填"√";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位置填"√";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位置填"√"。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东方海洋　　公告编号:临2013-019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1月4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13年11月15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实际参加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于燕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朱春生、于亮兴、曲善村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以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本次提名的监事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3年11月16日

附件:

1.朱春生个人简历

姓名:朱春生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63年2月
政治面貌:党员
学历:高中
工作经历:

1980.10—1994.02　蓬莱水产供销公司刘家旺分公司　业务员、副科长、科长
1994.03—1995.09　蓬莱水产供销公司刘家旺分公司　冷藏厂厂长
1995.10—1998.07　烟台黄海英田水产公司　经理
1998.08—2000.03　烟台市水产技术推广中心　冷藏加工厂厂长
2000.03—2001.12　烟台东方海洋开发有限公司　冷藏加工厂厂长
2001.12—2006.02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冷藏加工厂厂长
2006.03—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税库经理
2012.03—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于亮兴个人简历

姓　名:于亮兴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60年7月11日
学　历:中专
工作简历:

1976.08—1978.10　初家建筑公司　工人
1978.10—1992.09　经参建信用　会计
1992.09—1996.02　烟台市水产技术推广中心冷藏厂　业务科长
1996.02—1998.03　烟台九运海产品有限公司　中方经理
1998.03—2000.01　烟台台富食品有限公司　经理
2000.01—2001.01　公司车队　队长
2001.01—2001.10　莱州海鲜市场　副经理
2001.10—2007.12　莱州养鱼场　书记
2007.12—至今　烟台得利海珍品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1.12—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曲善村个人简历

姓名:曲善村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70年3月26日
政治面貌:党员
学历:本科
职称:高级工程师
工作经历:

1992.07—1998.08　烟台市水产技术推广中心　助工
1998.08—2001.12　烟台东方海洋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2001.12—2002.12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2003.01—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水产良种场副场长
2004.12—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1.01—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布平分公司　经理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东方海洋　　公告编号:临2013-020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于2013年12月5日届满到期,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13年11月15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经参会代表认真讨论,选举于善福、马兆山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届时将与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1月16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1.于善福个人简历

姓名:于善福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62年6月12日
学历:中专
政治面貌:中共党员
工作简历:

1981.10—1984.10　浙江武警总队宁波支队　战士
1990.11—1991.05　烟台海带育苗场　职工
1991.05—1996.12　烟台市水产技术推广中心　职工
1997.01—1998.07　烟台台富食品有限公司　副经理
1998.08—2004.07　烟台东方海洋开发有限公司　工会副主席
2001.12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会第主席
2004.12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马兆山个人简历

姓名:马兆山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70年7月
政治面貌:党员
文化程度:大学
工作经历:

1991.7—1995.1　烟台市商政监督管理站　员工
1995.1—1997.4　烟台市海洋监察大队　员工
1997.4—1998.8　烟台市水产技术推广中心　办公室主任
1998.8—2001.12　烟台东方海洋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2001.12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2004.12至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13-021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11月15日下午14:00,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13年10月29日以电话、传真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臧晓华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董事会人数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将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5人增加到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公司一直未进行"水产加工品"的生产和经营,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将该项经营范围予以删除;根据经营需要,增加"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一项。

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从事低温肉制品、酱卤肉制品、发酵肉制品及其他肉制品;蛋制品、速冻面米食品、速冻肉制品及其他速冻食品、其他食品、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饮料(蛋白饮料、其他饮料)、调味料、食用动物油脂(猪油、动物副产品生产、加工和销售(经营范围中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002489　　证券简称:浙江永强　　公告编号:2013-070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信托等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公司于2013年1月10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的信托理财产品或进行委托贷款业务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购买低风险的信托理财产品或进行委托贷款业务,最长期限不得超过2年,委托贷款业务的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且应取得充分有效的质押或担保。购买低风险的信托理财产品或进行委托贷款业务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单笔投资或单一项目投资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

2、公司与万向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向信托")签订《浙江巨龙集团流动资金贷款单一资金信托合同》(合同编号:WX-DY-20130203-101),出资人民币1亿元。

公司与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家共赢")、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订两份《万家歌斐恒大名都(四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出资人民币共计5,000万元。

3、公司与万向信托、万家共赢、宁波银行均无关联关系。

4、公司本次出资人民币1亿元购买该信托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2012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2.32%。公司本次出资人民币5,000万购买资产管理计划,占公司最近一期(2012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1.16%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1、受托人:万向信托

法定代表人:肖风
住所:杭州市体育场路429号天和大厦12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65,000万元
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2、资产管理人:万家共赢

法定代表人:伏爱国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360号6层B单元
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仟万元
经营范围: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3、资产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住所:中国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
注册资本:2,883,820,529元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机关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2013年11月13日,公司与万向信托签订合同书,具体情况如下:

1、合同名称:浙江巨龙集团流动资金贷款单一资金信托合同
2、信托规模:人民币1亿元
3、投资期限:12个月
4、预期年收益率:8.8%
5、质押物:浙江巨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龙控股")持有的2,000万股巨龙管业的限售流通股票,巨龙控股追加质押的股票,以及前述质押股票在质押登记有效期限内的送股、转增股、股息、现金红利以及《信托贷款合同》编号:WX-DY-20130203-102约定的其他收益。
6、信托生效:自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7、当质押股票市值(按当日收盘价计算)连续三个交易日低于初始质押市值的65%时,即触发补仓线且最后一个交易日设为预警日,巨龙控股须于该预警日起3个工作日内追加补足相应现金至信托财产专户,或于该日起3个工作日内追加质押相应股票,使质押率不高于40%。如巨龙控股未及时按约定追加补足相应现金或追加质押相应股票,万向信托有权对质押股票进行处理。若股票处理后不足以偿付巨龙控股根据《信托贷款合同》应支付的贷款本息和各项费用的,则由巨龙控股承担差额支付义务。
8、信托税收及费用处理:万向信托因处理信托事务发生的费用由信托财产承担;若信托终止,公司领取信托财产时,现金形式的信托财产不足以支付本信托已发生但尚未支付的信托费用的,则公司应先以现金补足后,再领取信托财产。
9、吕仁高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2013年11月14与万家共赢、宁波银行等签署万家歌斐恒大名都(四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1、投资目标:本计划的投资目标为债权类投资,用于对恒大集团上市公司(恒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HK3333)下属恒大集团重庆公司(恒恒大地产集团重庆有限公司)进行委托贷款,恒大集团重庆公司根据《投资协议》及委托贷款合同约定付息,并在委托贷款到期时归还贷款本金及应付未付利息。恒大集团上市公司及恒大集团(为恒大集团上市公司在中国境内的全资子公司)对恒大集团重庆公司在委托贷款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计划收到的委托贷款本息将作为本计划的投资收益来源及投资本金的退出。
2、投资期限:本计划每个投资年度设置一次年度开放期,如果年度开放期有未确认的退出申请则本计划将在之后每三个月设置一次递延开放期处理之前未确认的退出申请,直至年度开放期剩余未确认的退出申请全部确认为止,本计划参与退出的原则为"时间优先、类别匹配原则"。
3、投资规模:总金额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
4、首年预期收益率:9%
5、利息支付方式:自投资起始日起每年支付一次

四、资金来源

本次认购的资金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五、购买信托等理财产品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公司自有资金获得较高的收益。

2、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生产经营、募投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的信托等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前次信托理财及委托贷款的情况

本次信托理财金额占公司2012年底经审计净资产的2.32%;本次资产管理计划理财金额占公司2012年底经审计净资产的1.16%。

除本次信托理财外,公司委托中国农业银行临海支行向程小彦先生贷款人民币2000万,详见2012年12月27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自有资金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司出资人民币1亿元,向中泰信托认购"三普药业股权收益权(第二期)单一资金信托计划",详见2013年1月19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中泰信托签订信托合同的公告》;公司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支行向浙江利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贷款人民币1亿元,详见2013年2月6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浙江利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的公告》;公司委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乔文东先生贷款人民币5000万,详见2013年2月27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自有资金对乔文东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司出资人民币1亿元,向中泰信托认购"润润源股权收益权(第三期)单一资金信托计划",详见2013年3月2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中泰信托签订信托合同的公告》;公司出资人民币1亿元,向中泰信托认购"兴齐锂业股权收益权投资单一资金信托计划",详见2013年3月6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中泰信托签订信托合同的公告》;公司委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冯海斌先生贷款人民人民币6700万,详见2013年4月17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自有资金对冯海斌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司收到中泰信托转发的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前还款申请书》,称远东控股拟计划于2013年7月31日提前结束本项合作并归还全部本息,详见2013年6月27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有关信托投资的进展公告(一)》;公司收到中泰信托转发的金安投资《提前还款申请函》,称金安投资计划于2013年8月19日提前结束本项合作并归还全部本金及期间受益,并支付提前结束信托计划所需要支付的其他费用,共计104,505,480元,公司已经收到该笔款项;详见2013年8月20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有关信托投资的进展公告》。

截止目前为止,其发生信托理财及委托贷款3.37亿元。

七、其他事项

公司承诺在此项信托等理财产品投资后的12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本次购买的信托等理财产品不属于投资股票及股票衍生品,且与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内容无差异。

八、备查文件

1、浙江巨龙集团流动资金贷款单一资金信托合同
2、万家歌斐恒大名都(四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89　　证券简称:浙江永强　　公告编号:2013-071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利用不超过人民币九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4月1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2013年11月12日至14日期间,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临海支行(以下